

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运输部办公厅

交办科技函〔2026〕1583号

交通运输部办公厅关于组织实施 第一批“人工智能+交通运输” 典型应用场景项目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及计划单列市、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交通运输厅（委、局），中央管理的交通运输企业，中央级交通运输行业协会学会，各共建高校，交通大模型创新与产业联盟、交通领域全国重点实验室联盟，部属各单位：

为深入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落实《关于“人工智能+交通运输”的实施意见》（交科技发〔2025〕92号）《“人工智能+交通运输”典型应用场景创新行动方案》（交科技发〔2026〕60号，以下简称《行动方案》）有关任务，充分发挥交通运输领域场景多元优势，加快推动人工智能在交通运输领域规模化创新应用，现就组织实施第一批“人工智能+交通运输”典型应用场景项目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渠道

（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及计划单列市、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交

通运输主管部门组织本地区项目申报工作，向交通运输部推荐报送。

(二)交通运输部部属各单位、中央管理的交通运输企业、各共建高校、中央级交通运输行业协会学会、交通大模型创新与产业联盟、交通领域全国重点实验室联盟，可结合各自领域应用场景创新情况，向交通运输部推荐报送。

(三)鼓励有关行业企业、人工智能骨干企业、高校及科研院所等单位，结合交通运输行业和各自优势领域主动探索拓展应用场景，通过有关申报渠道报送。

二、重点方向

申报项目应紧扣交通运输一体化融合、安全化提升、数智化升级、绿色化转型发展目标，对照《行动方案》发布的第一批典型应用场景建设指引(综合交通运输、公路、水路等领域典型应用场景)，结合实际业务需求，开展人工智能技术规模化应用、集成落地及研发验证。鼓励申报单位结合自身技术优势与业务实际自主命题申报。

申报项目应聚焦典型应用场景核心业务痛点难点问题，着力打造技术适配性强、应用成效显著、示范价值突出的精准解决方案，形成一批高水平模型算法、高质量数据集、高水准智能体(智能终端)、

高层次标准规范等成果,切实体现人工智能技术与交通运输行业深度融合的价值。

三、项目类型

本批次典型应用场景项目分为三类,申报单位可结合项目属性与实施目标对应选择:

一是应用推广类。聚焦技术成熟、需求明确的场景,加速成果转化与落地推广,推动率先实现规模化应用,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通用解决方案。原则上由场景所有方牵头,联合人工智能骨干企业、高校及科研院所等创新主体共同实施。

二是创新示范类。聚焦成熟技术的系统集成与落地应用,加大高价值典型场景开放力度,促进技术供需精准对接,以人工智能赋能交通运输业务提质增效。原则上由场景所有方牵头,联合相关创新主体共同实施。

三是攻关突破类。聚焦算法、智能终端等核心技术研发与场景试用,依托真实应用场景检验、迭代技术能力,补齐行业技术供给短板。原则上由人工智能骨干企业牵头,联合行业用户等创新主体共同实施。

四、申报要求

申报“人工智能+交通运输”典型应用场景项目应认真对照《行

动方案》，符合以下具体要求。

（一）聚焦典型场景牵引，强化技术创新驱动。项目须以人工智能技术应用为核心驱动，深度嵌入交通运输业务流程，避免脱离人工智能技术内核的“泛信息化”建设，切实体现人工智能与业务的融合成效。鼓励结合国家科技重大项目、重大任务部署及其成果转化组织实施应用场景项目。

（二）锚定高价值导向，坚持“小切口”突破。项目须依托真实交通运输业务场景，聚焦细分领域具体问题精准发力，杜绝大而空、泛而不实的申报内容，确保解决方案适配性强、应用成效可感知。

（三）强化多方主体协同，广泛凝聚创新合力。项目应由产、学、研、用多方主体参与实施，鼓励跨领域、跨行业组建创新联合体，整合优势资源协同推进场景项目。

（四）突出标志性成果，确保可测可评。项目须设定清晰、量化的建设目标、技术指标与成果形式，合理控制实施范围与建设内容，不得简单包装或拼凑既有项目，确保可落地、可验证、可考核。

五、组织实施

（一）项目申报。申报单位须紧扣人工智能与交通运输融合主题，突出创新性、融合性与实效性，填写项目申报书（见附件1），完整填报项目概述、技术路线、实施方案、成果目标、推广路径、保障措

施等内容。项目实施周期原则上不超过2年。申报单位对报送材料的真实性、准确性负主体责任。同一项目不得通过多个渠道重复申报。

(二)组织推荐。各推荐单位组织开展本地区、本领域、本部门推荐项目的形式审查、专家评估与遴选推荐,严格把控推荐质量,充分论证项目可行性、创新性、示范性及应用价值。经审核确认后,按程序形成场景项目推荐表并盖章(见附件2)。各推荐单位应聚焦主题、择优推荐,确保推荐项目具有较为突出的引领性与代表性。对推荐项目总数不做限制,原则上在同一细分应用场景推荐项目不超过2项。

(三)择优遴选。交通运输部组织行业专家与技术专家开展综合评审,分类遴选、择优确定首批应用场景项目清单,推动场景项目梯次培育和迭代升级。

(四)动态评估。交通运输部会同推荐单位建立“定期评估、动态调整”管理机制,对场景项目全程跟踪评估。评估结果未达要求的,责令限期整改;整改后仍不达标的,将按程序移出场景项目清单。交通运输部将结合评估结果与行业发展趋势,适时优化调整应用场景创新行动任务领域。

(五)政策保障。交通运输部将建立“人工智能+交通运输”典

型应用场景创新成果库,将优秀项目产出的算法模型、高质量数据集、智能体(智能终端)、成套解决方案统一入库管理,并通过多种渠道向全国推广,支撑成果跨区域、跨场景快速复用。对项目形成的通用性技术规范、标准草案,优先纳入交通领域国家和行业标准制修订计划。推动场景项目与综合交通运输大模型建设深度融合,鼓励将成效突出的场景项目成果纳入综合交通运输大模型体系,推动模型持续演进与行业共享。充分发挥优秀场景项目的带动引领作用,推动构建人工智能与交通运输深度融合的科技创新生态。

对于技术难度大、创新成果突出的项目,将优先支持纳入“十五五”交通领域国家科技重点专项、交通运输重大创新工程、交通运输平安百年品质工程与创新工程,优先推荐申报国家层面标志性重大应用场景及超级场景项目、国家级科技奖项和人才计划等。

六、材料报送

请各推荐单位于2026年8月31日前,将加盖公章的项目推荐汇总表与项目申报书等材料电子版(盖章扫描件+汇总表可编辑文本)发送至 tuyu@mot.gov.cn。

联系人及电话:科技司 屠雨、王思远,010-65290941。

- 附件：1.“人工智能+交通运输”典型应用场景项目申报书
2.“人工智能+交通运输”典型应用场景项目推荐表



（此件公开发布）

附件 1

“人工智能+交通运输”典型应用场景 项目申报书

项目名称：_____

应用场景：_____

申报单位：_____（加盖单位公章）

推荐单位：_____（加盖单位公章）

填报日期：_____年 月 日

填 写 须 知

一、申报单位应对报送的材料真实性负责,如实、准确填写每部分内容。

二、申报内容应以人工智能技术为核心,聚焦其在交通运输领域的融合应用,鼓励结合交通业务需求和行业发展趋势,系统设计具备创新性、融合性和实效性的任务内容,切实体现智能化特征。

三、申报方向和应用场景可参考《“人工智能+交通运输”典型应用场景创新行动方案》推出的第一批典型应用场景建设指引(综合交通运输、公路、水路等领域典型应用场景)填写。未在指引中的申报方向和应用场景应备注说明。

四、申报书内容包括项目申报表和申报书正文两部分。申报表和申报书正文编写应突出重点、条理清晰,具体要求如下:纸张规格为 A4;页边距位左右各 3.18cm,上下各 2.54cm;正文字体为三号仿宋_GB2312;段落间距固定值 30 磅,段前段后 0 行。

五、申报书首页申报单位、推荐单位处,须分别加盖公章。

项目申报表

项目名称			
任务类型	☐ 应用推广类 ☐ 创新示范类 ☐ 攻关突破类		
申报方向		应用场景	
申报单位			
项目负责人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参与单位			
推荐单位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实施地点	(省、市)		
实施周期	____年__月至____年__月		
计划投资	_____万元		
主要目标	(200 字左右,下同)		
建设方案			
实施计划			
预期成果			
技术指标			

场景项目申报书提纲

一、项目概述

简要说明项目在加快建设交通强国与“人工智能+交通运输”行动中的背景、建设必要性及拟解决的核心痛点问题，明确项目类型、典型应用场景、所属领域、主要内容、关键目标和适用范围，突出其在推进人工智能与交通运输深度融合中的应用价值和引领作用。

二、实施方案

（一）建设方案。

说明项目所处的典型交通场景及其业务流程，阐明人工智能技术如何嵌入运行监测、调度指挥、出行服务、装备运维、安全生产等业务链条，支撑运行管理、服务优化或装备升级。

（二）实施计划。

明确项目的总体实施周期、分阶段进度安排、阶段性成果等（实施期一般不超过2年）。

（三）组织管理。

明确牵头单位与参与单位职责分工、协同机制和资源保障措施，确保场景项目顺利推进和风险可控。

（四）安全保障。

说明项目实施全过程中的运行安全、网络安全和数据安全等方面如何得到保障,确保场景项目全过程安全可控。

三、主要目标

紧扣所属交通运输典型场景的发展需求,明确人工智能技术赋能的总体建设定位,设定清晰量化的技术性能指标与业务效能提升目标,验证技术方案与真实业务流程的适配性及落地成效,形成可复制推广的实践经验与应用模式,突出对同领域场景智能化升级的示范引领价值,确保目标边界清晰、可测可评、可考核验证。

四、预期成果

项目实施周期内预期产出对应场景的专用算法模型、业务智能体(智能终端)及配套应用系统、完成既定规模的示范场景落地并形成成套技术落地方案、形成相关标准规范草案、知识产权成果与专项研究报告、沉淀合规可用的场景标注数据集及数据治理规则,所有成果均具备可追溯、可验证、可复用属性,满足验收与行业推广复用要求。

五、推广方案

提出项目成果在跨区域或跨场景推广应用的路径,包括但不限于推广模式、关键资源、共享接口和预期覆盖范围等。

六、保障措施

明确项目依托的在建或已建的工程项目,说明项目资金来源、渠道及落实情况,介绍核心团队组成及技术背景,阐明在组织领导、

制度建设、风险防控等方面的具体保障安排。

七、其他

需要补充说明的其他事项。

“人工智能 + 交通运输”典型应用场景项目推荐表

推荐单位(盖章):

联系人: _____ 电话: _____

序号	项目名称	申报方向	应用场景	申报单位	参与单位	联系人	联系方式
1							
2							
3							

注: 1. 本表由推荐单位填写。

2. 申报方向和应用场景可参考《“人工智能+交通运输”典型应用场景创新行动方案》推出的第一批典型应用场景建设指引(综合交通运输、公路、水路等领域典型应用场景)填写。未在指引中的申报方向和应用场景应备注说明。

抄送：国家铁路局综合司，中国民航局综合司，国家邮政局办公室，国家铁路集团办公厅。

